

林致平譯

哈代

「生平及其代表作

五洲出版社印行

# 哈代生平及其代表作

林致平譯

五洲出版社印行

1002

# 哈代生平及其代表作

## 目 錄

哈代的生平……	一
哈代的主要作品……	一八
哈代對話錄……	三一
錯過了的姻緣……	四三
可敬愛的蘿拉……	八二
在西部的巡回裁判……	一一〇
失魂落魄的牧師……	一五二
附錄一：哈代年譜……	一四五
附錄二：哈代作品目錄……	一五一

## 哈代的生平

托瑪斯哈代(Thomas Hardy)於一八四〇年六月一日上午約八時生於英國南部道爾賽特州(Dorsetshire)的都會道爾茄斯特(Dorchester)附近的上巴克海浦頓(Upper Bockhampton)村。他降生的住宅，是他曾祖父所建，綠樹環繞，濃蔭覆窗頗饒自然幽趣。哈代於幼時(約一八五六年)曾作一首詩，題名爲「住宅」(Domicilium)，將他祖父母定居於此時的住宅風景，描寫得淋漓盡致。他的先人是一個位列伯爵的家族，以前在社會上地位極高。十九世紀，家道中衰。其衰落的過程，完全和達伯維爾的家史一樣，他在「黛絲姑娘」一書中，說得很清楚。他的祖父極喜歡音樂，常在教堂中奏提琴，博得不少人的喝采。他的父親是到各處包工的小建築家，手下僱用五六個工人，生意頗有可觀。同時，他的父親也有愛好音樂的本性，在工作之暇，常隨其祖父在本地教堂裏奏樂。哈代的外祖母，是一個極聰明能幹的婦人，一生軼事頗多。她有許多女兒，哈代的母親是她的女兒中最有才智的一個。所以，哈代幼年從他的母親受到極好的家庭教育。哈代有兄弟四人。彼年最長。他自幼身

體孱弱，沒有他父親的身材魁偉，鬚髮整潔，眼睛碧藍，步行如飛等體格上的美點。不要說沒有他父親體格上的美點，假如不是他的奶媽的理智清醒，他連活在世界上的問題也談不到。當他剛剛墮地時，他像死了一般的被擲在一邊。一直到奶媽將他抱起，才大聲向那外科醫生叫道：「死了？且慢，他還活着哩！」

雖然他身體孱弱，可是他有過人的聰明。在他不會走路以前，他就能讀淺近的書，正提琴之音。他生來就愛好音樂，一生未嘗稍改。他自幼對於音樂感應的能力，即較常人為大。他常常聽他的父親唱歌，每唱到悲哀淒楚時，他也不禁泫然淚下。另外，他對於教堂中的祈禱也很有興趣。每逢禮拜日，他總要到教堂裏，立在椅子上唸早禱，或聽牧師講道。這時大家都認為這孩子將來頗宜於作牧師，不宜於作任何實際上的研究。

哈代生性孤僻，不與別的小孩為伍，並且小小的心靈中，早已染上悲觀的色彩。有一樁值得大書特書，也是後來哈代常常告人的事，可以證明他那時心理的傾向。有一天，他在太陽地裏，面向天，直躺在地上，用草帽將面龐遮住。強烈的陽光，仍從草帽的每個空隙處射過來。這時，他開始想，他以為他是世界上最無用的人，並且他將他自己在世界上所得的一切經驗回憶一遍，得到這樣一個結論：他不願長大成人。別的小孩子常常講到他們到成人時，將如何如何，可是他完全不作如是想。統計他這時在世界所認識的人不過半打，除此之外，他再也不想認識其他的人了。他唯一的希望，是長久在寂寞中過活下去。

後來，他將這回事情告訴他的母親，他以為她能夠了解他。不想她聽了之後，聯想到死之幽門，日漸逼近，精神上不禁受了一個極大的刺激，並且在後來也始終沒有忘記他所說的一切。因此，哈代感到無限的後悔。

他性情既孤僻，身體又孱弱，不要說他自己不願活下去，就是他的父母也沒有想到他會活下去。可是當他到八歲時，身體居然頗為健康，入學讀書，似乎不成問題。於是，他的父母就將他送到本村新建立的小學堂唸書。約一年後，轉入道爾茄斯特日校。在學校裏雖然各門功課都很擅長，可是他並不算極勤學的學生。因為他特別喜歡奏提琴，每逢附近有婚事或什麼慶祝大會時，他總是自動去參加奏樂。十歲左右的小孩子，對於音樂有這樣的造就，自然是特別受人溺愛。他為人奏樂，完全是義務性質，不要任何酬金。只有一一次，他在街上書店裏看見一本「小孩子們自己的書」(Boys' own Book)，真是羨慕不置，可是自己又無錢買。不得已，有一天為人奏樂後，接受人家贈給他的幾個先令，買了那本書。直到一八五三年，他的校長又辦了一個中學校，他就轉入此校讀書。這時，他努力用功，各門功課始有長足的進展，尤其拉丁文一門，特別高諸其他同學一籌。

哈代雖性情孤僻，却極優柔多情。在他的上學時代，也頗有一些愛情的韻事，有一天，他從學校裏出來，在道爾茄斯特的路上遇見一個妙齡女郎，騎着馬，似乎向他點頭微笑。哈代一時神魂顛倒，就瘋狂似的愛上了她。她是一個外鄉人，以前他並未見過這樣美

麗的面孔。哈代私心忐忑的，每天都到外邊的路上等候她。可是，等候的結果，是見到了兩次：一次是見她與一位老紳士同行，他料想或者是她的父親；又有一次，是見她與一個少年並馬出遊。自此之後，她就永遠絕跡於道爾茄斯特了。以外令哈代醉心的少女還很多，其中令他最傾慕的是一個農夫的女兒路易撒(Louisa)。他相信他與路易撒的戀愛是雙方的，因為有一次當他自道爾茄斯特回家時，看見她蹀躞於一小巷中，一如迎他者然。他想與她說話，但是羞怯征服了他，直到最後，他才鼓起勇氣來，僅僅向她說聲：「晚安！」走開了。可憐的路易撒並未說一句話來回答他。後來，他聽說她業已到葦茅斯(Weymouth)去。於是每禮拜日，他總要偷偷地到那裏去打聽她的下落。終於有一次見到了，但是，天呀！這樣努力的結果，只換得路易撒羞怯的一笑！此情此景，都可從他死前不久所寫的一首詩「巷中的路易撒」(Louisa in the Lane)中看出。

哈代的故鄉給他最大的印象的是自然風景與歷史遺迹。他幼年時期常常遨遊於附近的林中，踟躕於村後的荒原上，徘徊於福龍母(Froom)河畔，諦聽溪流的低吟，迴環於田園村落間，觀察農人的操作，使他不僅看到自然的寂靜和安謐，而且還看到動植物生命的對抗和競爭。自然的優美和殘暴，留給他一個深深的印象。在以後，這一種矛盾的感覺攜進了他的作品。道爾茄斯特附近充滿了古代的遺物和掌故，無論是賽爾特時代，抑是羅馬統治時代，抑是撒克遜時代的古物和逸事，都可以看到或聽到。在哈代以後的小說裏所以對

於古蹟舊聞有那樣豐富的知識，全是由於他生長在這樣古色古香的環境之故。在他的故鄉，還可以常常遇到一些於一八一四年參加滑鐵盧對拿破崙之戰的勇士。從他們的口中，哈代得到不少的材料，收集起來，再加以潤色，後來就成了一部英國文學史中有數的傑作——「列國」。

在十六歲的那一年，當他正讀法文拉丁文讀得起勁的時候，職業問題起來了。當時，在道爾茄斯特負復修教堂責任的一位建築家，名叫海渴斯(Hicks)的，與哈代的父親認識。有一次，這位建築家，遇見了哈代，當下就要求他的父親願收他為學徒。他的父親以為他自己既是以建築為業，令兒子長久讀書，亦非所宜，當下就與哈大商量，問他是不是願意放棄學校，作人學徒。雖然哈代是一個天生的書呆子，但是這次他並不執拗，以為建築也是正當的職業，就毫不遲疑的應允了。無疑的，這件事情對於哈代完全是有益的。因為自此而後，使他脫離了學校的呆板生活，到不同的地方，觀察不同的社會，得到不同的經驗。在他學習建築的時期，他的生活顯然可以分作三方面：一方面是繼續讀書，一方面是從事建築，一方面是觀察鄉村生活。在讀書方面，他有極大的進步，一半應當歸功於他自己努力，一半則應歸功於他的師傅與他的同事。先說海渴斯是一位極有學問的人，於希臘文，拉丁文都有相當學識，並且也很贊成他的徒弟們向這方面努力。另外在那裏作學徒的一位青年，也受過良好的教育，對於拉丁文，頗感興趣。他與哈代二人，照例於每天早

晨五點至六點共同研究。並且，這位青年，篤信宗教，常常爲宗教問題，與哈代辯論，經歷數小時，咻咻不休。甚至有一次喧囂過甚，引起他們主婦的干涉來。他們對於研究學問興趣之濃厚，由此可見一斑。有時哈代爲勝過某次辯論，欲徹底明瞭某種問題起見，乃不惜費數日時光，對此問題廣事研討，深加思索，直到勝利爲止。這也是他的知識有極大的進步的一個原因。研究建築，使哈代在以文字作符號的藝術之外，更多一番經驗。我們知道，藝術大概不外以下的幾種：以文字作媒介的有小說、詩歌、戲劇等，以形體作媒介的有建築及雕刻，以色彩作媒介的有繪畫，以聲音作媒介的有音樂，以動作作媒介的有跳舞等。哈代一生以小說詩歌著於世，文學一方面固無庸論。此外他自幼就喜歡音樂，有相當造就。跳舞是哈代一生最愛好的高尚娛樂，自然他也有親切的體味。另外，他從此時起到開始寫小說時候止，中間又有這樣長的時間，專攻建築，兼習繪畫，這樣一來，各種藝術，他都嘗試殆遍了。至於說到觀察鄉村生活一點，尤值得我們深刻的注意。數年中間，他往往來於威賽克斯的各村間，對於本地的風土人情，都有詳細的考察。所以，以後他的小說中對於威賽克斯能有一種生動而深刻的描寫。決非偶然。

在一八六二年四月，哈代隻身赴倫敦，打算於建築學作進一步的研討，順便再參觀是一年行將開幕的大展覽會。到那裏不久，即由海渴斯的一個朋友名叫諾爾頓（Norton）的介紹，從白朗菲爾（Blomfield）作事。白朗菲爾先生也是一位極有趣的人物，他性情溫和，與

各學徒們相處甚得，尤其與哈代更心投意洽。他時常在辦公室作事之際，與諸學徒們談天說地，並且還唱歌助興。他對於哈代正確而又洪亮的聲音，頗致讚美。哈代於工作之暇，常到博覽會參觀，有時，留在家裏讀書，生活極為舒適。他對於建築學，頗有心得，在一八六三年，他寫了一篇論文，暢論建築之原理及構圖，獲得英國皇家建築學會的獎牌。他這時對於文學的興趣，漸漸濃厚起來，他曾經打算將來將文學與建築二事溝通，自己可以變作一個出版界的藝術批評家。（特別是建築藝術方面的。）這個計劃很容易實現，因為當時很缺乏這種人才。但是計劃終是計劃，不久即告放棄了。一八六五年，他開始寫詩。一八六六年，將寫成的作品，投寄到各大雜誌。一個作家在未成名之前，往往要受到同樣的磨難：明明他們的作品是佳構，而那些崇拜偶像的編者，稍一過目，即毫不遲疑的將其擲到一邊了。同樣的，哈代投寄的稿，都一一被編者退回。然而，許多年後，這些被退回的作品，稍事修改，收集成書。出版後，竟又為各大雜誌，讚揚備至。

一八六七年，哈代因為每晚讀書時間過久，身體就一天一天的弱下去。後來，每天早晨開始作圖時，簡直無舉筆之力。有一次，他到道爾賽訪友，他們看了他的蒼白的面色，都大為吃驚。白朗菲爾也看到哈代的身體憔悴不堪，當即提議令哈代回到鄉間休養。他這時也頗願離開這喧囂的都市，重回到大自然的懷抱中。恰好這時海渴斯來信請哈代給他介紹一個助手。他即刻回信說他自己願充斯職。是年七月回鄉，每日從其父母家中到道爾茄

斯特作工。不到兩個禮拜，就恢復了健康。

## 11

哈代初期的詩作雖然未受各大雜誌的編者所歡迎，但他的創作的衝動是無時或已的。

作詩的路走不通儘有散文創作的路在等着。況且他這時對於英國南部的鄉村生活，已很熟悉，另外對於都市中一部分克苦上進的青年的生活，也有相當的體驗，假若提筆創作小說的話，材料方面，當不至感覺缺乏。於是就在一八六七年動筆寫了一篇小說，題名爲「窮人與貴婦」，(The Poor Man and the Lady)。作完後，即寄倫敦名印刷家麥美倫先生(Mr. Alexander Macmillan)校閱。閱畢，麥美倫給作者不少的嘉譽，認爲有些地方非常的生動有趣。哈代極願意將這本書出版，可惜麥美倫公司不出版這一類的書籍，只得給他介紹到另一個著名的印刷家茄蒲曼先生(Mr. Chapman)那裏。茄蒲曼又將這本小說交給當時的文壇巨子麥瑞底斯閱讀。這位文壇老將閱讀後，毫不客氣的給哈代一個忠告：簡言之，就是請他不要將此書出版。他勸哈代不要將此書出版的理由，不是說此書太壞，而是他看到作者有驚人的天才，爲作者的前途着想，不應當隨便出書。他說作者誠然不愧是一個熱心改革的青年，而思想則未免過於偏激，對紳士貴族，倫敦社會，近代的基督教，教堂的復興事業，特權階級的卑鄙，政治道德的沒落，諷刺得未免過於淋漓痛快。他預料此

書出版後，必受到各方嚴厲的攻擊，此種攻擊，足以使哈代的小說創作生活壽終正寢。他勸作者應繼續創作下去，對小說的技術與結構方面應當特別注意。哈代就聽從了麥瑞底斯的勸告，將原稿帶走。這是一八六八年間的事。

哈代接受麥瑞底斯的忠告之後，就專從小說的技術方面努力。數年之間，先後寫成了「非常手段」、「在綠樹下」、「一對藍眼睛」三部小說。不過，這些書出版後，毀譽參半，並未引起舉世的注意。直到一八七四年，「遠離塵囂」一書問世後，才喚動整個的文壇，大家都驚服其不可一世的天才。他也就因為這一部小說，一躍而為小說界的權威者了。

雖然哈代少時有不少的戀愛趣事，然而實際上他身心的成熟甚晚。他嘗對人說，他十六歲前，算是一個小孩子，二十五歲以前算是一個青年，他在三十歲時，才與愛瑪（Emma）認識。他們的遇見也頗出於偶然。一八七〇年，哈代為復建舊禮約教堂（Eigo）事，代表海渴斯赴該地查勘。當地的教區長設宴款待這位建築家。席間，哈代得認識這位教區長的姍妹，愛瑪。她對於哈代的印象第一次只是：「我想他似乎比他實際年齡要大些，他留着鬍鬚，穿着一件頗襤襯的大衣。」以後再見面時，就變作：「他好像年輕了一些。」接着就是互傾肺腑，以後就是愛情互鍾了。他們經過了四年的戀愛生活，於一八七四年九月正式結婚。同年，他們同到歐洲度蜜月。這時，他已經放棄建築生活，專致力於小說的創作。

「離羣」一書既得到讀者意外的嘉許，哈代乃一洗以前對自己作品不信任之氣，大膽的創作下去。不過，他的人生觀一向是悲觀的，他的態度一向是嚴肅的，他以為只管投讀者所好，寫些牧童戀愛的故事，未免有背自己之初衷。經考慮的結果，他毅然決然的改變作風，步步有印，針針見血的將現實社會的大悲劇予以深刻的描寫。此種作風的改變，在哈代完全是出於自然，而許多讀者却因為讀別的小說不合脾胃，對於哈代之改變作風，頗為惋惜。然而，我們知道一個有價值的作品，在當時每不為衆人所接受，而它最大的用處，還是時過境遷之後，仍能流傳不朽。迎合一般人低級趣味的作品，在當時或萬人諷謔，過幾年就許再無人提及。與其寫低級趣味的作品受歡迎於一時，不如寫揭露社會黑暗的作品被稱道於萬代。這時哈代不顧道德家的譏謗，硬着頭皮創作的唯一信念。在一八七六年至一八八一年中間，共寫成「愛賽爾伯特」「還鄉」「號兵長」「一個冷淡的女人」四部小說。這些小說全是先在雜誌上發表，然後再印成單行本。哈代每逢允許一雜誌限期交稿，他從沒有爽約的時候。這一面可以看出他對創作的熱心，一方面可以看出他為人之忠實。最令人佩服的是關於他寫「一個冷淡的女人」的精神。一八八〇年，他攜夫人，赴諾曼底小住，因每日游泳時間過久，身體已受損失不小。赴英後，復至劍橋旅行一個禮拜，勞頓過甚，抵倫敦時竟告病倒，醫生說他的病勢很嚴重，在未病倒之前，他為 *Harpers* 所寫的小說「一個冷淡的女人」，前幾章已經在該雜誌刊出，他不願爽約，在病中，他自己

口述，令其妻子筆記。這樣，一直繼續到翌年（一八八一）五月，始竟全功。

一個作家在未成名之前，往往四面觸壁碰釘，成名之後，處處受人歡迎及膜拜。這是人情之常，各個偉大的作家，多經過這樣的遭遇，於哈代則尤為顯然。因為許多倫敦的文人，大半出於世代書香之家，當代的文壇巨子，都有聯絡。自己若稍有天才，再經別人慫恿，不難於最短期間，飛黃騰達，一躍而為知名之士。而來自鄉野的哈代，既無老前輩為其後壇老板，又無批評家替他捧場，他只知道百折不撓，虛心求進，他的一切成績，可以說是數十年來受千辛萬苦所獨創，不是假借任何人的勢力或利用任何機會所得來的。現在的地位，迥然和從前不同了。他不僅列名於作家之林，而且在小說界中，差不多要與麥瑞底斯平分天下。他每逢到倫敦，招宴的柬，如雪片飛來，拜訪的人，絡繹於道，他自早晨忙到晚上，大有應接不暇之勢。哈代因此認識了賽克瑞、但尼生、亞諾德白朗寧等人。從此以後，他與英國文學界諸巨擘都有來往，再不像以前那樣孤單了。

哈代年來奔波，每到一處，必賃房而居，動受牽制，諸感不便。一八八三年，他自溫保（Winborne）遷到道爾茄斯特，找不到合適的房子，一氣之下，決意自己建築較舒適的住宅，以免遷移之苦。是年，在道爾茄斯特城外麥可斯門（Max Gate）地方，購地一畝有半，於十一月間開始建築新居，中經十八個月，全部落成。一八八五年四月末正式移住新居。這所住宅是一座雄偉高大的樓房，在附近每天早晨首先見着太陽光的地方是它，晚上

太陽光消失最遲的地方還是它。它的周圍，遍植澳洲松，約有三千株。若干年後，樹木密茂，葱蘢可悅，房屋雖高，也完全隱於樹叢中。若從外面向那裏走去，兩旁樹枝交插，儼若森林，最後路盡房現，別有洞天，這景色頗為一般拜訪者所樂道。這時哈代的「塔上」已出版，「加斯德橋的市長」正要發表，接着在他的新居開始寫「在綠樹下。」

哈代身材瘦細，畧低於中等人的高度。各部分都長得很均勻。他的面容又和藹，又愉快。他的鬚角特別寬廣，面旁長滿了鬍鬚，作伊利莎白式的修飾法。（鬍鬚於一八九〇年剃去。）他的眼睛發灰綠色。他長就了一個羅馬式間有一點鷹鉤式的鼻子。他的眉宇間，深重驚人。他的頭髮少年時作栗子色，中年時變作棕黑色，老年時變作蒼白色。他雖然瘦小，走路却比較常人為快。他長於交際，待人極為親切，但是他的面容和舉止會給一個深刻的印象：在他的眼中，世界屬於悲觀的成分較樂觀的成分多。

他搬到新居後，每年大部分時間便住在這裏，但必有兩三個月銷磨在倫敦；假若遊興大發時，還要在本國或到大陸上作一次長途旅行。文人多半好旅行，哈代尤其酷愛。他與愛瑪結婚之後。曾旅行歐陸，幾年後復遊荷蘭及萊茵河沿岸名勝。一八八二年，又赴巴黎，在塞因河左岸小住。一八八七，夫婦冒雪赴意大利旅行。這是他生平第一次光臨意大利，那裏的萬事萬物，他都感覺到新奇可喜。他於名勝古蹟，無一不訪，徘徊瞻矚，感慨時興。訪雪萊和濟慈墓時，更令他唏噓憑弔，不堪回首！凡此，都是他後來許多詩歌靈感

之所由起。他固然喜歡羅馬，但他尤其喜歡威尼斯。意大利之行畢，乃經巴黎返英。

他的旅行絲毫不影響他對於文學的努力。他依然拼命的讀書，拼命的創作。在這幾年當中，他讀了許多名著，如米爾頓、但丁、歌德、荷馬、莫利哀、司各脫等人的著作皆在閱讀之列。在每年的盡頭，他總要讀完了許多書，許多書正在讀，許多書預備讀。創作方面，數年間「在綠樹下」、「加斯德橋的市長」、「一羣貴婦人」先後出版。接着又完成了兩部傑作——「無名的裘德」與「黛絲姑娘」。可惜社會上的所謂正人君子，對他太無情了，竟以這兩本書為逆經叛道，給他以嚴峻的批評，打斷了他的興頭，使他放棄寫小說的生涯。

### 三

自一八九一年刊行「黛絲姑娘」起至一八九五年「無名的裘德」問世時止，按暫時說是哈代一生最倒運的時期，按永久說是他一生中最光榮的時期。自前者言之，以一個久已著名的小說家，拿數年精心結構的作品——「黛絲姑娘」——竟會遭遇各雜誌編者的峻拒，精神上不能不受到一個打擊。而且為投編者所好，不得已將原書刪畧發表，後來又恢復原狀專書問世，問世後大受一部分批評者的抨擊，當然使哈代極為難堪。接着於一八九二年七月，他的父親病死故鄉。哈代年來為生活奔波，不能常與家人聚首，即在他父親瞑

目之際；也未能伺候牀側。

「無名的裘德」寫成後，走了較「黛絲姑娘」更險惡的命運。一些道德家多正言厲色，目其爲時代叛徒，一般批評家也冷嘲熱諷，使人無地容身。在這樣情形之下，他不得已只好不再創作小說。「黛絲姑娘」誠然受到不少的磨折，然而出版後却有許多曠夫怨女在拜讀之餘，因惹起舊恨新愁，而紛向哈代投書陳述個人的歷史，並申謝其道破彼等久隱於內心的悲哀；各國也有許多明達之士，羣起翻譯，一時歐亞美三洲人士爭相傳誦。於此，哈代在難堪之餘，又不能不感到一種欣慰。「無名的裘德」雖然遭了較「黛絲姑娘」更險惡的命運，然而以後這本書所享的盛譽較「黛絲姑娘」有過之而無不及。哈代一生以小說負盛名，小說中又以這兩本書最爲成熟。如此說來，這個時期無疑爲哈代一生最值得驕傲的時代了。

當「無名的裘德」未出版之前，哈代本已萌消極之意。在他恢復這本書的原稿的時候，他曾經有這樣的記載：「因爲刪改『無名的裘德』以迎合雜誌，和後來又將它恢復舊觀的工作。使我失掉了我打算校訂和修改原稿的能力。」從這話裏，我們知道他在未受抨擊之前，已有心灰意冷的傾向。既到了抨擊之後，當然更使他失掉了創作的勇氣。大概當時攻擊他的人們可分作兩派：一派是所謂道學先生們，一派是頑固的批評家。道學先生們正言厲色的向衆人宣佈哈代之大逆不道，固然令人難堪；而那些頑固的批評家有時旁